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外贸单证实训精讲>>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外贸单证实训精讲>>

13位ISBN编号：9787801659378

10位ISBN编号：7801659376

出版时间：2013-4

出版时间：中国海关出版社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精讲型"国际贸易核心课程教材:外贸单证实训精讲》由龚玉和、齐朝阳编著，《"精讲型"国际贸易核心课程教材:外贸单证实训精讲》作为经济类院校的教材，与市面上其他教材的本质区别在于，不做纯教条式理论讲述，注重培养学生的动手操作能力，完全从实用出发。
以同一份外贸合同（同一信用证）项下的业务操作为主线，根据外贸业务流程。
逐步对各环节所需制作单据进行讲解，所选单据均来自现实工作。
作者对单据填制中的重点、难点进行分析，易错之处给予提示，让读者在理清各种单据知识的基础上，体验真实的单据制作过程，边讲解边训练的模式，有益于读者更轻松、更扎实地掌握所学知识。
《"精讲型"国际贸易核心课程教材:外贸单证实训精讲》的两位作者均具有多年的教学和外贸实务经验。
在《"精讲型"国际贸易核心课程教材:外贸单证实训精讲》中。
他们将理论知识与实践操作完美结合。
为读者呈现一本既专业而又不枯燥的实用型教材。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作者简介

龚玉和，笔名庐上雁，专栏作家，从事外贸单证实务、教学与研究三十余年，首创国际商务单证教程，曾在《新理财》等刊物辟有“外贸操作”栏目。
现任《西溪文化》执行主编，为浙江万向光明律师事务所顾问，著有《出口信用证拒付处理》、《国际商务单证》、《外贸单证解惑280例》、《河山，因我们的到来而改变》、《知昧江南》、《中国海洋开放史》、《西溪揽胜》等。
齐朝阳，从事外贸单证实务工作近二十年，后在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上海思博职业技术学校、上海托普信息技术职业学校、浙江树人大学等兼职授课，主讲“国际贸易实务”、“国际商务函电”、“进出口单证”、“报关实务”、“国际结算”等课程，著有《国际商务单证教程》、《国际商务单证教程培训与考试指导》、《外贸单证解惑280例》、《进出口单证实务》等。

<<外贸单证实训精讲>>

书籍目录

第一部分 出口业务单证制作 第一章 合同与审核信用证 第一节 合同的形式、内容与履行 第二节 信用证的性质与审核 第三节 同步实训 第二章 商业发票 第一节 商业发票概述 第二节 商业发票的填制 第三节 同步实训 第三章 包装单据 第一节 包装单据概述 第二节 同步实训 第四章 出口货物托运与海运提单 第一节 海运出口货物的托运 第二节 海运提单的定义、作用和填制 第三节 同步实训 第五章 出境货物报检 第一节 出境货物报检概述 第二节 出境货物报检单填制 第三节 同步实训 第六章 出口货物保险 第一节 投保申请单 第二节 保险单的填制 第三节 同步实训 第七章 出境货物报关 第一节 出口货物报关概述 第二节 代理报关委托书 第三节 出口货物报关单 第四节 同步实训 第八章 一般原产地证与普惠制原产地证 第一节 一般原产地证 第二节 普惠制原产地证 第三节 同步实训 第九章 区域性优惠原产地证 第一节 亚太贸易协定原产地证 第二节 中国一东盟自贸区优惠原产地证 第三节 香港CEPA原产地证和ECFA原产地证 第四节 其他自贸区优惠原产地证 第五节 同步实训 第十章 其他单据 第一节 装运通知 第二节 受益人证明信 第三节 检验检疫证书 第四节 船公司证明信 第五节 同步实训 第十一章 航空货运单与铁路运单 第一节 航空货运单 第二节 铁路运单 第三节 同步实训 第十二章 汇票 第一节 汇票概述 第二节 汇票的填制 第三节 同步实训 第十三章 非信用证结算方式与单据 第一节 汇付结算方式与托收结算方式 第二节 汇付、托收项下的海运提单与汇票 第三节 混合结算方式项下的单据 第四节 同步实训 第二部分 进口业务单证制作 第十四章 进口许可证与进口开证 第一节 进口许可证 第二节 进口开证 第三节 开证申请书填制 第四节 同步实训 第十五章 入境货物报检 第一节 入境货物报检概述 第二节 入境货物报检单填制 第三节 同步实训 第十六章 入境货物报关 第一节 进口货物报关 第二节 同步实训 第十七章 进口付汇 第一节 进口付汇政策 第二节 对外付款／承兑通知书的填制 第三节 同步实训 附录 同步实训答案

章节摘录

版权页： 插图： 3.承兑（Acceptance） 承兑是指汇票付款人承诺在远期汇票到期日支付汇票金额的票据行为。
汇票一经承兑，承兑人（acceptor）就成了主债务人，出票人成为从债务人。
承兑由“写成”和“交付”两个动作组成。
（1）写成：由付款人在汇票正面写上“已承兑”（Accepted）字样，注明承兑日期，并由承兑人签名，交还收款人或持票人。
按照票据法的一般规则，仅由付款人签名而未写“已承兑”字样的，也构成承兑。
（2）交付：付款人将汇票交还给持票人（实际交付），或者付款人签发记载有承兑日期的承兑通知书交还给持票人（推定交付）。
在实务中，推定交付的做法比较多。
承兑应该是无条件的，但实际业务中，付款人可能在承兑汇票时附加一定的保留，常见的有：①完成某项条件才付款。
如：凭交付提单付款。
②仅对票面金额的一部分承兑和支付。
如：汇票金额10000美元，仅承兑8000美元。
③限定支付地点。
如：仅在中国香港支付。
④改变付款时间。
如：汇票原规定见票后90天付款，承兑时改见票后180天付款。
我国《票据法》第43条规定：“承兑附有条件的，视为拒绝承兑。
”因此对于这种载有限制、保留及改变票据文意的限制性承兑，应视作拒绝承兑，持票人可凭以行使追索权。
4.付款（Payment） 付款是指汇票付款人按票面金额付清款项的行为。
即期汇票在持票人提示时即付，远期汇票于到期日在持票人提示付款时由承兑人付款。
在汇票的付款人向持票人做正当付款后，付款人一般均要求收款的持票人在背面签字，注上“付讫”（Paid）字样，并注销汇票，从而结束汇票上所反映的债权、债务关系。
5.背书（Endorsement） 汇票可以通过背书或仅凭交付进行转让。
所谓背书，指收款人或持票人在汇票背面或粘单上记载有关事项并签章的行为。
即使不加文字说明，仅在汇票背面签字，也视为背书。
背书包括两个动作：汇票的收款人（持票人）在汇票背面签名或再加上受让人（被背书人）的名称，并交付给受让人。
汇票经背书后，收款的权利便转让给了受让人。
汇票可以经过背书不断转让下去。
对于受让人来说，所有在他以前的背书人（Endorser）以及出票人都是他的“前手”。
对于出让人来说，在他出让以后的所有受让人都是他的“后手”。
前手对后手负有担保汇票必然会被承兑或被付款的责任。
背书的方式主要有：（1）限制性背书，即不可转让背书，指背书人对支付给被背书人的指示带有限制性的词语。
我国《票据法》第34条规定：背书人在汇票上记载了“不得转让”字样，其后手再背书转让，原背书人对后手的被背书人不承担保证责任。
实务中限制性背书很少使用。
（2）空白背书，也称略式背书或不记名背书。
空白背书的汇票可以自由流通，无须再背书转让。
出于对票据使用安全性考虑，我国《票据法》不允许持票人采用空白背书的方式转让票据权利。
（3）特别背书，又称记名背书、正式背书或完全背书。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记名背书时，背书人必须记载被背书人名称并签章。
我国外贸结算中最常见背书方式就是特别背书方式。

编辑推荐

《"精讲型"国际贸易核心课程教材:外贸单证实训精讲》分为合同、信用证的基本操作流程，出口与进口两大板块的单证操作。
出口部分采用CIF贸易术语、信用证结算方式，以同一笔外贸交易的单证流转为主轴，根据外贸企业的工作流程，分为外贸合同签订后信用证审核、海运出口货物托运、商检、保险、报关、制单、审单等为一个系列所涉及的单据处理，涵盖了相关商业发票、装箱单、原产地证书、汇票及其他单据的填制，还列举了一些外贸业务中常见的单据，诸如航空运单、铁路运单、装船通知、船公司证明信等的缮制方法及多种结算方式的单据操作过程。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